

聯 合 國



安 全 理 事 會

正 式 紀 錄

第 九 〇 二 次 會 議

第 十 五 年

一 九 六 〇 年 九 月 十 五 日

紐 約

目 次

	頁 次
臨時議程 (S/Agenda/902)	1
通過議程	1
一九六〇年七月十三日秘書長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S/4381)：秘書長關於實施安全理事會一九六〇年七月十四日決議案 S/4387，一九六〇年七月二十二日決議案 S/4405 及一九六〇年八月九日決議案 S/4426 (S/4482 and Add. 1-3) 的第四次報告書；一九六〇年九月八日南斯拉夫駐聯合國常任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 (S/4485)；一九六〇年九月十二日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代表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函(S/4506).....	1

並因此而暫時授權聯合國經由所派代表，採取本組織所認為適當的一切措施。這種權利之行使自然要與合法當局磋商，不過，這並不阻止聯合國在此種干涉的整個過程中決定採取某種措施以實施安全理事會決議案之是否有當。依據我們的意見，這是聯合國職權的唯一可能解釋，也是剛果共和國政府接受此項職權規定的唯一可能解釋，因為據我們的了解，當事雙方都在一本信誠採取行動。

七．不但如此，剛果政府自始就不能對剛果共和國整個領土行使有效權力，使剛果的許多人民及外僑不至受到慘痛的虐待；它並且甚至不能維持最低限度的內部團結，致使我們今日無法斷定誰是依法委定的政府官員。不過憲法問題不是聯合國的事情，必須純由剛果人民自行解決。因此，既然憲法問題構成一個內政問題，我們便不過問；我們祇須在適當時機決定本組織中應當由誰來代表剛果而已。因此，如果我們很難決定那一個合法領袖或實際領袖正在行使有效權力，那末誰又能將任何一個自稱為合法當局者所發表的聲明作為聯合國代表越權的證據呢？

八．我們為了這個理由，堅決認為聯合國的表——首推秘書長，因為我們已將進行此項任務的廣泛責任授予秘書長——必須繼續操有此等大權，由他們斟酌情形，決定應當採取何種實際措施以確保達成我適才所說的兩個主要目的：取締外國干涉及維持法律與秩序。為求達到這兩個目的起見，我們的代表得採取他們所認為適當的永久措施或緊急措施。他們——而且祇有他們——可以決定所將採取的措施，因為在聯合國繼續進行此項任務之時負責維持秩序者正是他們。

九．我們認為我們已經以大權授予秘書長，秘書長實不需要更廣泛的權柄來採取旨在實施安全理事會訓令的措施。依據我們的意見，秘書長的現有權力足以使他繼續進行他的任務，除非我們公然收回成命，秘書長絕不需要更改他所作成的各項決定。

一〇．就剛果政府說，它顯然有諮商的權利，甚至有權請求終止其於七月十二日請求進行之任務。不過，我們所說的“剛果政府”當然是指合法的政府而言。而合法的政府無疑是當初來電請求聯合國援助的那個政府 [S/4382]。今日，剛果並無一個不容爭辯的政府，因此事實上沒有一個人確實有權依七月十四日決議案規定請求本組織撤退。

一一．關於聯合國在剛果共和國內執行任務及所受限制問題，這便是我們所願意說的話。

一二．對於聯合國駐剛果代表的第二個指控是：聯合國代表在執行職責時有所偏袒。蘇聯代表團請求召開安全理事會緊急會議之來文 [S/4506] 中，尤其是蘇聯代表在前次會議所發表的聲明中，曾嚴厲地提到這個指控。附帶地說，我們對於蘇聯代表在發表聲明時所用的非常措辭，實在不能不深感詫異，因為蘇聯代表不但對許多會員國作無理的攻擊，而且對秘書長所正在進行的大公無私的有效工作作一歪曲報導。

一三．有人並指控秘書長與反對派別辦交涉。關於這一點，我們認為秘書長在前次會議發表聲明時業已明白說明他在這一方面的行為。依據他的任務規定，他不但有權，而且必須與該領土任何地區中實行有效控制之任何政權辦交涉，他的行動並不暗示承認這個政權。他的目的純在於確認聯合國的權力，並使聯合國軍隊能夠駐屯於該國中事實上由那些反對派別當政的地區。

一四．另一個指控具有尤其嚴重的性質，因此值得特別注意。這一個指控是：聯合國，尤其是秘書長，與所謂“殖民主義利益”串通共謀，戴上一副新的假面具，要在剛果成立一個以奴役征服為務的政府。

一五．我們曾在剛果情勢的實際演變中搜尋一些可使我們達成此種結論的因素，可是我們遍尋未得。其實，我們的分析結果使我們認為如果秘書長的行為可能該受批評的話，我們的批評是，秘書長不該用那種極其堅定的態度，要求比利時政府絕對遵循安全理事會各決議案的所有規定。比利時政府固然於迅速開始撤退後——我們十分高興地慶賀比利時政府這樣做——又展緩完成其最後全部撤退，不過誰都不能因此而說秘書長閉起眼睛不去正視此種稽延。新近所分發的各文件完全證實了秘書長的警惕與關心。

一六．聯合國軍中以非洲軍隊佔絕大多數，其中所有等級包括最高級將領在內，情形全是如此。從這一個事實看來，所指控的偏袒除非動機在於侮辱這些軍隊，把他們視作毫無頭腦全憑外國調動的傀儡，則實係暗對這些軍隊所屬國家而發。

一七．不但如此，非洲各國代表本人也已經預先答覆這個偏袒的指控了。八月二十五日至三十日在雷堡市舉行的非洲獨立國家會議——上次會議突尼西亞代表曾向我們提起這一件事——當時非洲各國代表於其所通過的第三決議案中一致同意“對聯合國為剛

果和平而進行的工作致敬”。我們實在懷疑這一個强有力的聲明怎麼可能與我們所非聽不可的偏袒干涉罪狀相符呢？

一八。秘書長第四次提出的報告書裏請注意一種迫切需要，即：急需款項以建立最起碼的條件，使該國恢復正常生活。爲此目的，他提議立即爲剛果設立一個聯合國基金，由各會員國自願捐款湊成[S/4482，第六段]。據我們看來，這一點似屬萬分重要，因爲不但關涉一千四百萬人的日常生活，而且造成剛果分裂情勢的政治動盪局面在若干程度上無疑地實乃剛果人民極端貧苦所致；因此，阿根廷代表團歡迎此種倡議，準備投票贊成所有基於秘書長對此問題所懷意見之決議草案，藉以加速實行此項倡議。

一九。關於非洲獨立國家，我們實在無需強調指出我們十分重視各該國之力求達成和平解決辦法。我們堅決主張加強區域集團的政策，俾使地區所發生的爭端得以地區行動解決。前幾天，我們在這個會堂裏討論美洲所發生的某一案件時業已表示支持這個原則，現在我們看不出有什麼理由要對目前所討論的問題採用不同的準則。

二〇。非洲各國現在還沒有一個解決國際爭端的法定組織，不過它們都意識到了它們彼此間的團結——這是一個要點。這種意識正如秘書長常年報告書¹序言中所指出的，應使各該國深知其在聯合國範疇內爲一和平使者的使命，並理會到亟須阻止非洲以外的任何勢力插足非洲。

二一。我們促請各方注意非洲各國在和平解決剛果危機時所必須發生的作用，不過我們如果不同時強調指出亞洲、歐洲及美洲各國所提供的無私援助，那是不很公平的。這種援助毫無偏袒任何黨派或集團之意，實乃整個世界互相倚賴，共同應付任何地方所生變故的象徵，因此值得我們讚譽，並賦予我們以希望。

二二。最後，我們認爲不得不再籲請，而且要更迫切的籲請，那些確與此項爭端直接有關或認爲與此項爭端直接有關之國家力求以和平方法促成此項爭端之解決。我們須知道全世界注視剛果問題所牽涉的野心衝突與利害衝突之鬭爭不已，已經頗感憂慮並且有點不耐煩了。現在全世界都很想知道一個理應迅速解決和不難解決的問題怎麼會這樣日益棘手難辦，構成了對於和平的潛伏威脅呢？非非洲國家必須徹底停止要

求採用合乎其自身願望的解決辦法，不要再鼓勵地方團體急速推行此種解決辦法。此種危險而不負責任的削弱聯合國職權之舉絕對應當停止，這一點是最重要的。聯合國乃是公平無私的最後仲裁者，我們可以經由聯合國得到一個和平解決辦法，如果聯合國失敗了，那也就是大家——包括那些企圖損害聯合國權威者在內——失敗了。

二三。我們希望這是安全理事會最後一次開會審議剛果危機問題，如果理事會要再度舉行會議，那末唯一的理由便是：就各項建設性措施達成完全和諧的協議，使我們退出剛果，並證實該地業已恢復秩序與繁榮。

二四。Mr. WADSWORTH(美利堅合衆國)：聯合國在剛果的這一個劃時代的行動現在走到了交叉路口。它受到了蘇聯及其他各國的攻擊，因此我們必須予以支持。如果聯合國失敗了，那末許多當事方面除採取單邊行動外別無他途可循，而單邊行動對於非洲則實有種種影響。如果聯合國的行動成功，那末非洲人實已多虧自己努力——經由聯合國進行工作——消除了一個重大危機；就美國本身說，它正在竭盡所能，以求達到此目的。

二五。本人要向理事會各理事提起一件事：七月間剛果政府在未向安全理事會乞援之前曾請求美國給予軍事援助。當時美國立即答稱一切軍事援助全應經由聯合國提供，而不由美國直接提供。我們作成此種重大的政策決定——我們原可作成他種決定——原因是：我們不願看到非洲成爲非非洲國家的角逐場所。

二六。自從那時候以來，美國一直都在安全理事會裏充分支持聯合國的努力，並提供不可缺少的物質支助，使聯合國得迅速成立一支精銳的駐剛果聯合國軍。聯合國駐剛果軍隊中由美國空軍依聯合國請求運往剛果者達總數百分之八十以上。我們全力支持，澈底支持聯合國的努力，我們絕對沒有採取單邊干涉行動。

二七。不久以前，非洲獨立國家大會在雷堡市開會，發表宣言，警告各方剛果有成爲冷戰戰場之虞。美國政府完全贊同這一個經過考慮的一致意見。因此，我們嚴格遵守依安全理事會決議案經由聯合國向剛果提供一切協助之原則。

二八。相反的，蘇聯因恐露出其反對本組織中非洲會員國的原形，乃不得不投票贊成安全理事會各決

¹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五屆會，補編第一號 A。

議案，事實上它以此為煙幕，一面企圖破壞聯合國在剛果的行動。最近幾天，這種情形業已日趨明顯了。蘇聯毀謗秘書長及聯合國司令部，甚至毀謗若干出兵的國家，企圖掩飾其自身的透入行動。蘇聯並且侮辱聯合國的行動，誣告聯合國為帝國主義者的從犯，企圖藉此而使真正反帝國主義及反殖民主義者不敢支持聯合國。

二九．讓我提到蘇聯政府的一個聲明，這個聲明是在九月九日發表的，而且業經分發聯合國各會員國，現在我援引該項聲明如下：

“事實上，殖民主義者聯合起來，結成一體，其目的在於利用突尼西亞、摩洛哥、衣索比亞、及迦納派來的非洲軍隊來鎮壓這個新興的非洲國家——剛果共和國。干涉主義集團的暴行實已揭露此種結合的真正目的。現在，整個非洲以及整個世界都親眼看到有人用藍色的聯合國旗作為護身牌，企圖以另一批帝國主義者來替代剛果原有的那一批帝國主義者。”[S/4497，第一〇段。]

我們實在很難想像出還有什麼聲明比這個聲明更輕侮聯合國及其會員國的智慧。我們還可以舉出蘇聯政府及蘇聯代表在這裏發表的許多聲明，不過我不擬用理事會的時間來這樣做。

三〇．莫斯科無線電及蘇聯報界都對秘書長及 **Ralph Bunche** 次長大肆咆哮，痛加辱罵。最近一次蘇聯致安全理事會主席公文[S/4506]中，也照樣如此，毫不改調。它把比利時、北大西洋條約組織、美國、聯合國司令部——附帶地說，聯合國司令部主要由非籍軍官組成——混為一談，指控他們企圖“用一批帝國主義者來替代另一批帝國主義者”，並暗指秘書長也有份。本人深信非洲各國的負責領袖一定不受蘇聯奸計陰謀的愚弄，因為該國的“殖民主義”記錄實為現代所僅見。

三一．蘇聯不希望聯合國在剛果成功。有強大的聯合國就有穩定與秩序，不過最要緊的一點便是杜絕外界干涉。聯合國對於剛果或任何其他國家所提供的是如何避免做一個不獨立的國家，從而避免種種不合理的羈絆。

三二．在座的每一個人人都曉得我們絕對信任秘書長，如果有人企圖以言語傷害秘書長，毀謗聯合國，那實在是够嚴重的了。但如我們在這一點之上再加上蘇聯力圖實際透入剛果的事實，那實在是一個凶兆。

三三．七月二十二日決議案請所有國家勿採取任何有礙法律與秩序之恢復之行動。這一個決議案顯然

是說：除支持聯合國行動外，不得提供軍事人員及供應品。可是，蘇聯一面抗議剛果駐有美國人員——其實美國人員之進駐剛果係經聯合國直接邀請，其目的在於支持聯合國的行動——一面又違抗聯合國願望，用欺詐詭騙的手段，故意運送本國人員及供應品進入剛果供軍事用途。

三四．當蘇聯代表正在投票贊成要求各國勿採取行動妨礙恢復法律與秩序之決議案時，蘇聯政府卻開始運送許多物資及人員進入剛果，其目的不是幫助聯合國的行動，而是破壞聯合國的行動並發展蘇聯的勢力，想在非洲心腹之地建立一個蘇聯衛星國。據說是運往幫助剛果人民進行和平事業的卡車事實上卻是充作不受聯合國控制的軍事用途。送往的技術人員不是去幫助聯合國恢復破碎的經濟，而是去促成剛果人的自相殘殺。表面上派去進行正常外交關係的外交官事實上都是派去鼓動反抗聯合國的。表面上派去運送食物的飛機事實上都是派去支援未經聯合國核可的軍事活動的，而且機內所載的員工加倍，貨物減半。

三五．可是，過去好幾個星期蘇聯宣傳機關卻在大吹大擂，滔滔不絕地捏造出美國及其盟國“陰圖危害”剛果的故事，這是何等的假冒為善。今天我們在剛果看到的，實是一部說明蘇聯如何玩弄手段利用民族運動合法願望以遂蘇聯帝國主義目的的教科書。

三六．就美國政府本身說，它繼續支持聯合國為剛果和平而採取的集體行動。聯合國的成功將使所有各地人民身受其惠；因此，聯合國的失敗也不能祇限於剛果。不過，聯合國如果准許雙重標準存在，那就不會成功。捨聯合國行動之外，唯一其他辦法便是單邊行動，而單邊行動的結果是極其嚴重的。

三七．我們對聯合國的行動作了種種努力並予以合作，我們絕對不可盡廢前功，而在非洲中心作一種冷戰的鬭爭。如果我們繼續努力，擯斥所有離間我們的企圖，那末聯合國便會成功。

三八．秘書長關於剛果問題的第四報告書加上秘書長在提出該報告書時所發表的口頭陳述〔第八九六次會議〕應使理事會得到一個正確的看法和方針，秘書長及聯合國司令部為世界和平努力，為所有剛果人民的福利奔走。他們的行動沒有超出他們的職權範圍之外。蘇聯對他們所作的指控實在毫無理由。若干其他國家政府也發表了類似的批評，我們深信那些批評都是毫無根據的，我們實在不能不表示遺憾。

三九. 剛果方面有待聯合國進行的工作依然甚多，第一，依據我們的意見，理事會應當鼓勵秘書長建立所需之財務及技術協助方案。剛果復興善後事宜必須由聯合國來辦。就美國說，我們的國會已經通過了適當的法案，使我們能對聯合國之援助剛果作一重大的貢獻。不過，聯合國如果提供經濟協助而不同時採取行動以增進安全與政治穩定，那是毫無希望的。聯合國除非能够保障法律與秩序，那便不能建立有效方案所需的各項條件，據美國政府看來，穩定與安全實爲此種協助之所不能或缺。

四〇. 第二，我們必須採取行動以保障剛果之最基本人權。爲保障這些基本權利起見，我們必須建立法律與安寧。我們必須誠懇促請剛果所有當局在這一點上通力合作，我們完全贊成聯合國司令部爲緊急管制機場、海港及通訊設備而作成的決定。我們認爲這是最低限度的措施，而且顯然不超出聯合國任務規定範圍之外。將來如果發生類似的情形，我們希望再度看到此種乾脆行動。

四一. 第三，安全理事會應當促請剛果境內各有關方面極力想法以和平方式解決歧見。

四二. 第四，安全理事會應當再度明白指出，任何人，我再說一遍任何人，都不得以單邊行動干涉這個危險情勢，任何國家除經由聯合國外，不應運送人員、供應品或器械前往剛果以供軍事用途。

四三. 最後，美國從秘書長報告書中知悉比利時軍隊若干殿後部隊遲遲開拔及比利時以飛機運送武器至卡坦加各節，至感憂慮。此種發展實堪遺憾，如果一再發生或繼續發生，則祇能使此項問題益增嚴重而已。所有國家務須信賴聯合國，不要火上添油，使本組織無法加以控制。任何國家都不應在聯合國範圍之外提供軍事性質的援助。現在的事實自然很明顯：比利時軍隊正在撤退，他國軍隊，類如蘇聯軍隊則正在開進。

四四. 美國在剛果的政策是很簡單的。我們竭誠支持聯合國。我們認爲倚靠聯合國乃是唯一的妥善辦法，否則結果祇有騷亂、戰爭與干涉。我們竭誠支持

那些在剛果內外與聯合國通力合作的人，我們反對那些爲自身利益而反抗聯合國者。我們請理事會的其他理事國與我們共同維護並加強聯合國援助剛果一舉所本的各项可嘉原則。

四五. 因此，本人願就此項問題提出一個決議草案，案文如下 [S/4516]：

“安全理事會，

“憶及理事會一九六〇年七月十四日，七月二十二日及八月九日各決議案，

“備悉秘書長關於剛果共和國發展情形及剛果共和國急需財務協助之報告書，

“鑒於剛果之經濟及政治情勢依然不能令人滿意，

“一. 促請秘書長繼續努力積極實施理事會決議案；

“二. 請會員國政府自願捐輸，成立聯合國剛果基金，在聯合國管制下由秘書長決定充資助必要之政府支出；現時公務與民生，備受挫折，政府收入，實不敷用；

“三. 促請剛果共和國內凡與內爭有關之當事方面爲該國統一團結計，力求以和平方法達成迅速之解決；如有必要，並得由秘書長協助之；

“四. 重申理事會之要求，請所有國家萬勿採取任何可能妨礙恢復法律與秩序之行動，勿將人員、供應品及器械運入剛果，充作軍事用途，而不經由聯合國依安全理事會有關決議案所訂各項職責處理之；

“五. 再度確認聯合國軍爲維護國際和平與安全計，應繼續採取必要行動，以恢復並維持法律與秩序。”

四六. **主席**：現在快要一點鐘了，本人認爲我們實可延會，午後三時再舉行會議。大家既不反對，我們現在就延會。

午後十二時四十五分散會

聯合國出版物經售處

- 阿根廷**
Editorial Sudamericana, S.A., Alsina 500, Buenos Aires.
- 澳大利亞**
Melbourne University Press, 369 Lonsdale Street, Melbourne C. I.
- 奧地利**
Gerold & Co., Graben 31, Wien, 1.
B. Wüllerstorff, Markus Sittikusstrasse 10, Salzburg.
- 比利時**
Agence et Messageries de la Presse, S.A., 14-22, rue du Persil, Bruxelles.
- 玻利維亞**
Librería Selecciones, Casilla 972, La Paz.
- 巴西**
Livreria Agir, Rua Mexico 98-B, Caixa Postal 3291, Rio de Janeiro.
- 緬甸**
Curator, Govt. Book Depot, Rangoon.
- 柬埔寨**
Entreprise khmère de librairie, Imprimerie & Papeterie Sarl, Phnom-Penh.
- 加拿大**
The Queen's Printer, Ottawa, Ontario.
- 錫蘭**
Lake House Bookshop, Assoc. Newspapers of Ceylon, P.O. Box 244, Colombo.
- 智利**
Editorial del Pacífico, Ahumada 57, Santiago.
Librería Ivens, Casilla 205, Santiago.
- 中國**
臺灣, 臺北, 重慶路, 一段九十九號, 世界書局。
上海, 河南路二一一號, 商務印書館。
- 哥倫比亞**
Librería Buchholz, Av. Jiménez de Quesada 8-40, Bogotá.
- 哥斯大黎加**
Imprenta y Librería Trejos, Apartado 1313, San José.
- 古巴**
La Casa Belga, O'Reilly 455, La Habana.
- 捷克斯拉夫**
Ceskoslovensky Spisovatel, Národní Trída 9, Praha 1.
- 丹麥**
Ejnar Munksgaard, Ltd., Norregade 6, København, K.
- 多明尼加共和國**
Librería Dominicana, Mercedes 49, Ciudad Trujillo.
- 厄瓜多**
Librería Científica, Casilla 362, Guayaquil.
- 薩爾瓦多**
Manuel Navas y Cia., 1a. Avenida sur 37, San Salvador.
- 衣索比亞**
International Press Agency, P.O. Box 120, Addis Ababa.
- 芬蘭**
Akateeminen Kirjakauppa, 2 Keskuskatu, Helsinki.
- 法蘭西**
Editions A. Pédone, 13, rue Soufflot, Paris (Ve).
德意志
R. Eisenschmidt, Schwanthaler Str. 59, Frankfurt/Main.
Elwert und Meurer, Hauptstrasse 101, Berlin-Schöneberg.
Alexander Horn, Spiegelgasse 9, Wiesbaden.
W. E. Saarbach, Gertrudenstrasse 30, Köln (1).
- 迦納**
University Bookshop, University College of Ghana, Legon, Accra.
- 希臘**
Kauffmann Bookshop, 28 Stadion Street, Athènes.
- 瓜地馬拉**
Sociedad Económica-Financiera, 6a Av. 14-33, Guatemala City.
- 海地**
Librairie "A la Caravelle", Port-au-Prince.
- 宏都拉斯**
Librería Panamericana, Tegucigalpa.
- 香港**
The Swindon Book Co., 25 Nathan Road, Kowloon.
- 冰島**
Bokaverzlun Sigfusar Eymundssonar H. F., Austurstraeti 18, Reykjavik.
- 印度**
Orient Longmans, Calcutta, Bombay, Madras, New Delhi and Hyderabad.
Oxford Book & Stationery Co., New Delhi and Calcutta.
P. Varadachary & Co., Madras.
- 印度尼西亞**
Pembangunan, Ltd., Gunung Sahari 84, Djakarta.
- 伊朗**
Guity, 482 Ferdowsi Avenue, Teheran.
- 伊拉克**
Mackenzie's Bookshop, Baghdad.
- 愛爾蘭**
Stationery Office, Dublin.
- 以色列**
Blumstein's Bookstores, 35 Allenby Rd. and 48 Nachlat Benjamin St., Tel Aviv.
- 義大利**
Libreria Commissionaria Sansoni, Via Gino Capponi 26, Firenze, and Via D. A. Azuni 15/A, Roma.
- 日本**
Maruzen Company, Ltd., 6 Tori-Nichome, Nihonbashi, Tokyo.
- 約旦**
Joseph I. Bahous & Co., Dar-ul-Kutub, Box 66, Amman.
- 韓國**
Eul-Yoo Publishing Co., Ltd., 5, 2-KA, Changno, Seoul.
- 黎巴嫩**
Khayat's College Book Cooperative, 92-94, rue Bliss, Beirut.
- 盧森堡**
Librairie J. Trausch-Schummer, place du Théâtre, Luxembourg.
- 墨西哥**
Editorial Hermes, S.A., Ignacio Mariscal 41, México, D.F.
- 摩洛哥**
Centre de diffusion documentaire du B.E.P.L., 8, rue Michaux-Bellaire, Rabat.
- 荷蘭**
N.V. Martinus Nijhoff, Lange Voorhout 9, 's-Gravenhage.
- 紐西蘭**
United Nations Association of New Zealand, C.P.O. 1011, Wellington.
- 挪威**
Johan Grundt Tanum Forlag, Kr. Augustsgt 7A, Oslo.
- 巴基斯坦**
The Pakistan Co-operative Book Society, Dacca, East Pakistan.
Publishers United, Ltd., Lahore.
Thomas & Thomas, Karachi.
- 巴拿馬**
José Menéndez, Agencia Internacional de Publicaciones, Apartado 2052, Av. 8A, sur 21-58, Panamá.
- 巴拉圭**
Agencia de Librerías de Salvador Nizza, Calle Pte. Franco No. 39-43, Asunción.
- 秘魯**
Librería Internacional del Perú, S.A., Casilla 1417, Lima.
- 菲律賓**
Aleamar's Book Store, 769 Rizal Avenue, Manila.
- 葡萄牙**
Livreria Rodrigues y Cia, 186 Rua Aurea, Lisboa.
- 新加坡**
The City Book Store, Ltd., Collyer Quay.
- 西班牙**
Librería Bosch, 11 Ronda Universidad, Barcelona.
Librería Mundi-Prensa, Castello 37, Madrid.
- 瑞典**
C. E. Fritze's Kungl. Hovbokhandel A-B, Fredsgatan 2, Stockholm.
- 瑞士**
Librairie Payot, S.A., Lausanne, Genève.
Hans Raunhardt, Kirchgasse 17, Zürich 1.
- 泰國**
Pramuan Mit, Ltd., 55 Chakrawat Road, Wat Tuk, Bangkok.
- 土耳其**
Librairie Hachette, 469 Istiklal Caddesi, Beyoglu, Istanbul.
- 南非聯邦**
Van Schaik's Bookstore (Pty) Ltd., Church Street, Box 724, Pretoria.
-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
Mezhdunarodnaya Knyiga, Smolenskaya Ploshchad, Moskva.
- 阿拉伯聯合共和國**
Librairie "La Renaissance d'Egypte", 9 Sh. Adly Pasha, Cairo.
- 聯合王國**
H.M. Stationery Office, P.O. Box 569, London, S.E. 1 (and HMSO branches in Belfast, Birmingham, Bristol, Cardiff, Edinburgh, Manchester).
美利堅合眾國
Sales Section, Publishing Service, United Nations, New York.
- 烏拉圭**
Representación de Editoriales, Prof. H. D'Elia, Plaza Cagancha 1342, 1° piso, Montevideo.
- 委內瑞拉**
Librería del Este, Av. Miranda, No. 52, Edf. Galipán, Caracas.
- 越南**
Librairie-Papeterie Xuân Thu, 185, rue Tu-do, B.P. 283, Saïgon.
- 南斯拉夫**
Cankarjeva Založba, Ljubljana, Slovenia.
Drzavno Preduzece, Jugoslovenska Knjiga, Terazije 27/11, Beograd.
Prosvjeta, 5, Trg Bratstva i Jedinstva, Zagreb.

[61C1]

凡國內尚未設有經售處而欲函詢或定購者，請與聯合國出版物銷售處接洽。地址如下：Sales Section, Publishing Service, United Nations, New York, U.S.A.; or Sales Section, United Nations, Palais des Nations, Geneva, Switzerland.

S/PV. 902

Printed in China
Reprinted in U. N.

Price: \$U.S. 0.35; 2/6 Stg.; Sw. fr. 1.50
(or equivalent in other currencies)

U. I. R. I. -61-19164
Dec. 1961-100